

黄州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1日，黄州区人民医院根据《黄州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黄州区中环路31号和黄州区体育路30号医院内部，总投资47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对位于黄州区中环路31号的急救中心、黄州区体育路30号的龙王山老年公寓（康复楼）进行改扩建。其中黄州区人民医院急救中心（1-3层保留急救中心功能）加2层（4、5层）设置50张床位；龙王山老年公寓（康复楼（4F））进行改扩建，设置110张床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于2020年9月委托湖北方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0年12月30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以黄环审[2020]255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7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黄州区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增加4、5层），设置50张床位；龙王山老年公寓（康复楼（4F））进行改扩建，设置110张床位，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等。

本次验收不包括放射性及电离辐射建设内容，医院运营期涉及的放射性及电离辐射等设备及其影响需另行环评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的具体情况下：

序号	名称	原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改扩建	不变

2	项目规模	设置床位 160 张	设置床位 160 张	不变
3	项目地点	黄州区中环路 31 号；黄州区体育路 30 号	黄州区中环路 31 号；黄州区体育路 30 号	不变
4	生产工艺	患者的就医住院	患者的就医住院	不变
5	污染防治措施	<p>废气：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操作管理，经脱水消毒处理后的污泥及时外运。周边加强绿化，设置隔离带；②食堂油烟依托现有工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排放。（隔离病区不设食堂）</p> <p>废水：①改扩建感染大楼医疗废水（住院病房废水、门诊废水、清洁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现有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然后一起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DW001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生物氧化→消毒”工艺处理，设计处理能力为600m³/d；②隔离病区医疗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DW002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MBBR一体化+消毒”工艺处理，设计处理能力为60m³/d。</p> <p>噪声：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减振。</p> <p>固废：①改扩建的感染大楼产生的医疗废物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院区西北角，占地面积50m²），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隔离病区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龙王山院区新建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②污水处理污泥：经消毒脱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③食堂垃圾：委托餐厨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p>	<p>废气：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操作管理，经脱水消毒处理后的污泥及时外运。周边加强绿化，设置隔离带；②食堂油烟依托现有工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排放。（隔离病区不设食堂）</p> <p>废水：①改扩建感染大楼医疗废水（住院病房废水、门诊废水、清洁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原有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然后一起经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 DW001 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生物氧化→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能力为 600m³/d；②隔离病区医疗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 DW002 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MBBR 一体化+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能力为 60m³/d。</p> <p>噪声：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减振。</p> <p>固废：①改扩建的感染大楼产生的医疗废物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院区西北角，占地面积 50m²），定期交由黄冈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理；隔离病区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龙王山院区新建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黄冈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理；②污水处理污泥：经消毒脱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③食堂垃圾：委托餐厨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p>	不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黄州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改扩建项目不存在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食堂油烟。

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操作管理，经脱水消毒处理后的污泥及时外运，加强污水处理站周边的绿化，并设置隔离带。食堂油烟依托原有工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食堂楼顶排放。

(二)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食堂废水。

中环路院区项目医疗废水（住院病房废水、门诊废水、清洁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食堂废水经原有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然后一起经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 DW001 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生物氧化→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能力为 600m³/d；龙王山院区项目医疗废水经臭氧消毒后经专用化粪池预处理，然后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通过污水总排口 DW002 排入遗爱湖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MBBR 一体化+消毒”工艺处理，处理能力为 60m³/d。

(三)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配电设施、空调等设备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食堂垃圾。

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黄冈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污泥经消毒脱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食堂垃圾委托餐厨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口中各污染物监测指标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以及遗爱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中环路院区南、西侧厂界，龙王山院区东侧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项目中环路院区东、北侧厂界，龙王山院区南、西、北侧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食堂垃圾。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黄冈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污泥经消毒脱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食堂垃圾委托餐厨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设单位可按相关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一）建设项目

- 1、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和维护，确保废水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并上墙，规范标志标识；设置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门人员；加强与周边居民沟通，主动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

（二）验收报告表

- 1、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 2、进一步提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和处置等相关要求。
- 3、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黄州区人民医院

2023年9月1日